

上杭县人民政府文件

杭政地〔2026〕98号

上杭县人民政府关于上杭新材料科创谷 梧田片区道路工程征收土地预公告

为实施上杭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国土空间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发布上杭新材料科创谷梧田片区道路工程征收土地预公告：

一、征收土地的范围、目的

- 1.拟征地面积：4.6 公顷。
- 2.征地范围：东至空地、南至道路、西至道路、北至林地。
具体位置详见征地红线图。
- 3.涉及的村集体经济组织为白砂镇大田村、梧岗村、梧田村、中洋村。具体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。

4.征地目的：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上杭新材料科创谷梧田片区道路工程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四十五条第（五）项规定，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由我县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成片开发建设需要，属可以征收情形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拟于 2026 年 6 月 2 日至 2026 年 6 月 16 日由白砂镇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土地现状调查，有关单位和个人应予以积极支持配合。本公告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。

本公告公示之日起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等，一律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在征收土地涉及的镇、村、村民小组所在地予以张贴，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及时将本公告内容通知被征地的单位和个人。

由白砂镇人民政府代表县政府组织签订协议等征地前期工作。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上杭新材料科创谷梧田片区道路工程征地红线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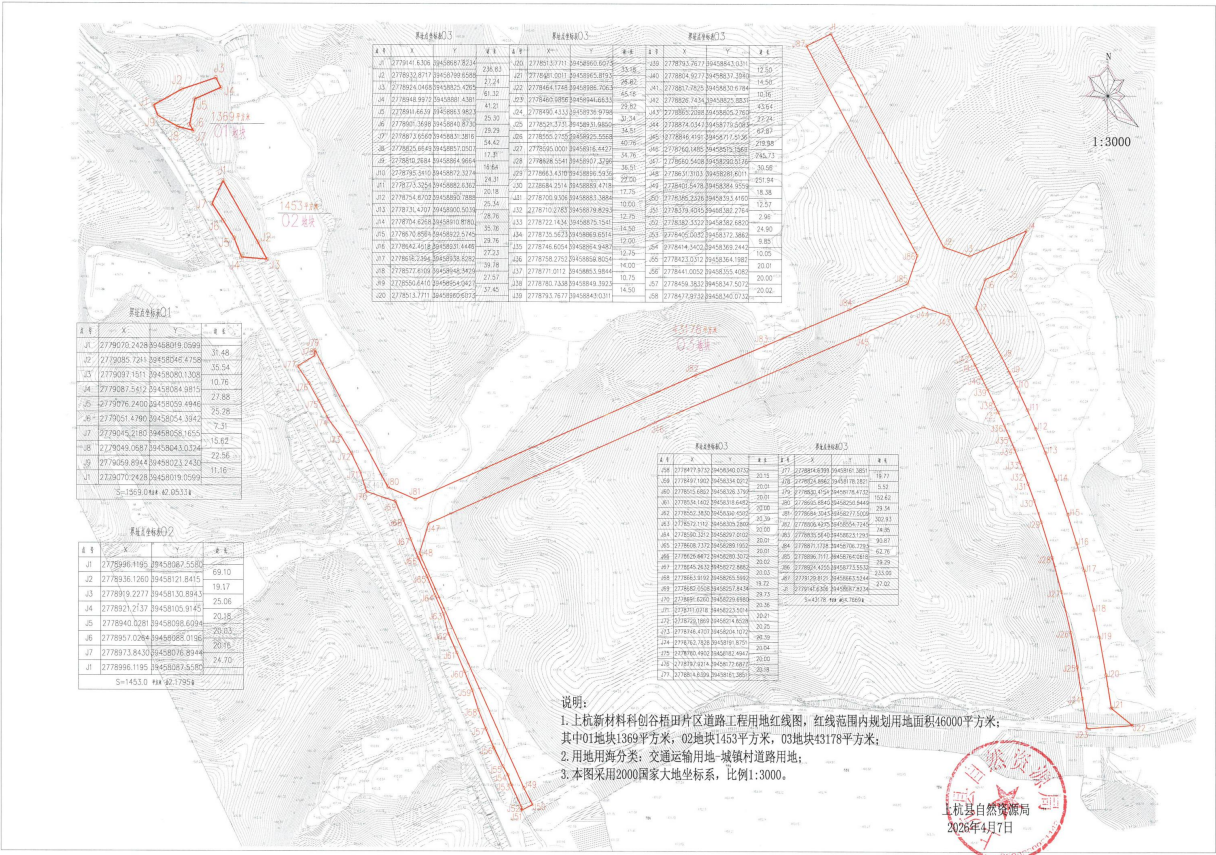
上杭县人民政府

2026 年 6 月 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上杭新材料科创谷梧田片区道路工程 征地红线图



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6 月 1 日印发
